舊唐書/卷13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趙憬　韋倫　賈耽　姜公輔 ◄

舊唐書
卷一百三十九
列傳第八十九　陸贄

► 韋皋　張建封　盧群

陸贄

陸贄，字敬輿，蘇州嘉興人。父侃，溧陽令，以贄貴，贈禮部尚書。贄少孤，特立不群，頗勤儒學。年十八登進士第，以博學宏詞登科，授華州鄭縣尉。罷秩，東歸省母，路由壽州，刺史張鎰有時名，贄往謁之。鎰初不甚知，留三日，再見與語，遂大稱賞，請結忘年之契。及辭，遺贄錢百萬，曰：「願備太夫人一日之膳。」贄不納，唯受新茶一串而已，曰：「敢不承君厚意。」又以書判拔萃，選授渭南縣主簿，遷監察御史。德宗在東宮時，素知贄名，乃召為翰林學士，轉祠部員外郎。贄性忠盡，既居近密，感人主重知，思有以效報，故政或有缺，巨細必陳，由是顧待益厚。

建中四年，硃泚謀逆，從駕幸奉天。時天下叛亂，機務填委，征發指蹤，千端萬緒，一日之內，詔書數百。贄揮翰起草，思如泉註，初若不經思慮，既成之後，莫不曲盡事情，中於機會；胥吏簡劄不暇，同舍皆伏其能。轉考功郎中，依前充職。嘗啟德宗曰：「今盜遍天下，輿駕播遷，陛下宜痛自引過，以感動人心。昔成湯以罪己勃興，楚昭以善言復國。陛下誠能不吝改過，以言謝天下，使書詔無忌，臣雖愚陋，可以仰副聖情，庶令反側之徒，革心向化。」德宗然之。故奉天所下書詔，雖武夫悍卒，無不揮涕感激，多贄所為也。

其年冬，議欲以新歲改元。而卜祝之流，皆以國家數鐘百六，凡事宜有變革，以應時數。

上謂贊曰：「往年群臣請上尊號『聖神文武』四字，今緣寇難，諸事並宜改更，眾欲朕舊號之中更加一兩字，其事何如？」贊奏曰：「尊號之興，本非古制。行於安泰之日，已累謙沖；襲乎喪亂之時，尤傷事體。今者鑾輿播越，未復宮闈，宗社震驚，尚愆禋祀，中區多梗，大憝猶存。此乃人情向背之秋，天意去就之際，陛下宜深自懲勵，收攬群心，痛自貶損，以謝靈譴，不可近從末議，重益美名。」帝曰：「卿所奏陳，雖理體甚切，然時運必須小有改跡，亦不可執滯，卿更思量。」贊曰：「古之人君稱號，或稱皇稱帝，或稱王，但一字而已。至暴秦，乃兼皇帝二字，後代因之。及昏僻之君，乃有聖劉、天元之號。是知人主輕重，不在自稱，崇其號無補於徽猷；損其名不傷其德美。然而損之有謙光稽古之善，崇之獲矜能納諂之譏，得失不侔，居然可辨。況今時遭迍否，事屬傾危，尤宜懼思，以自貶抑。必也俯稽術數，須有變更。與其增美稱而失人心，不若黜舊號以祗天戒。天時人事，理必相符，人既好謙，天亦助順。陛下誠能斷自宸鑒，煥發德音，引咎降名，深示刻責，惟謙與順，一舉而二美從之。」德宗從之，但改興元年號而已。

初，德宗倉皇出幸，府藏委棄，凝冽之際，士眾多寒，服禦之外，無尺縑丈帛。及賊泚解圍，諸藩貢奉繼至，乃於奉天行在貯貢物於廊下，仍題曰「瓊林」、「大盈」二庫名。贊諫曰：

「瓊林」、「大盈」，自古悉無其制，傳諸耆舊之說，皆云創自開元。貴臣貪權，飾巧求媚，乃言：「郡邑貢賦所用，盍各區分：賦稅當委於有司，以給經用；貢獻宜歸於天子，以奉私求。」玄宗悅之。新是二庫，蕩心侈欲，萌柢於茲，迨乎失邦，終以餌寇。《記》曰：「貨悖而入，必悖而出。」豈其效歟！

陛下嗣位之初，務遵理道，敦行儉約，斥遠貪饕。雖內庫舊藏，未歸太府，而諸方曲獻，不入禁闈，清風肅然，海內丕變。近以寇逆亂常，鑾輿外幸，既屬憂危之運，宜增儆勵之誠。臣昨奉使軍營，出經行殿，忽睹右廓之下，榜列二庫之名，懼然若驚，不識所以。何者？天衢尚梗，師旅方殷，痛心呻吟之聲，嗷咻未息；忠勤戰守之效，賞賚未行。諸道貢珍，遽私別庫，萬目所視，孰能忍情？竊揣軍情，或生觖望，或忿形謗讟，或醜肆謳謠，頗含思亂之情，亦有悔忠之意。是知氓俗昏鄙，識昧高卑，不可以尊極臨，而可以誠義感。

頃者六師初降，百物無儲，外扞兇徒，內防危堞，晝夜不息，殆將五旬。凍餓交侵，死傷相枕，畢命同力，竟夷大艱。良以陛下不厚其身，不私其欲，絕甘以同卒伍，輟食以

啖功勞。無猛制人而不攜，懷所感也；無厚賞士而不怨，悉所無也。今者攻圍已解，衣食已豐，而謗讟方興，軍情稍沮，豈不以勇夫常性，嗜貨矜功，其患難既與之同憂，而好樂不與之同利，苟異恬默，能無怨咨！此理之常，故不足怪。《記》曰：「財散則民聚。」豈其效歟！陛下天資英聖，見善必遷，是將化蓄怨為銜恩，反過差為至當，促殄遺寇，永垂鴻名，大聖應機，固當不俟終日。

上嘉納之，令去其題署。

興元元年，李懷光異志已萌，欲激怒諸軍，上表論諸軍衣糧薄，神策衣糧厚，厚薄不均，難以驅戰，意在撓沮進軍。李晟密奏，恐其有變，上憂之，遣贄使懷光軍宣諭。使還，贄奏事曰：

賊泚稽誅，保聚宮苑，勢窮援絕，引日偷生。懷光總仗順之軍，乘制勝之氣，鼓行芟翦，易若摧枯。而乃寇奔不追，師老不用，諸帥每欲進取，懷光輒沮其謀。據茲事情，殊不可解。陛下意在全護，委曲聽從，觀其所為，亦未知感。若不別為規略，漸相制持，唯以姑息求安，終恐變故難測。此誠事機危迫之秋也，故不可以尋常容易處之。

今李晟奏請移軍，適遇臣銜命宣慰，懷光偶論此事，臣遂泛問所宜，懷光乃云：「李晟既欲別行，某亦都不要藉。」臣猶慮有翻覆，因美其軍強盛。懷光大自矜誇，轉有輕晟之意。臣又從容問云：「昨發離行在之日，未知有此商量；今日從此卻回，或恐聖旨顧問，事之可否，決定何如？」懷光已肆輕言，不可中變，遂云：「恩命許去，事亦無妨。」要約再三，非不詳審，雖欲追悔，固難為詞。伏望即以李晟表出付中書，敕下依奏，別賜懷光手詔，示以移軍事由。其手詔大意云：「昨得李晟奏，請移軍城東以分賊勢。朕緣未知利害，本欲委卿商量，適會陸贄從彼宣慰回，雲見卿論敘軍情，語及於此，仍言許去，事亦無妨，遂敕本軍允其所請。卿宜授以謀略，分路夾攻，務使葉齊，克平寇孽。」如此詞婉而直，理當而明，雖蓄異端，何由起怨？

臣初奉使諭旨，本緣糧料不均，偶屬移軍，事相諧會。又幸懷光詭對，且無阻絕之言，機宜合並。若有幽贊，一失其便，後何可追，幸垂裁察！

德宗初望懷光回意破賊，故晟屢奏移軍不許；及贄縷陳懷光反狀，乃可晟之奏，遂移軍東渭橋。而鄜坊節度李建徽、神策行營陽惠元猶在咸陽，贄慮懷光並建徽等軍，又奏曰：

懷光當管師徒，足以獨制兇寇，逗留未進，抑有他由。所患太強，不資傍助。比者又遣李晟、李建徽、陽惠元三節度之眾附麗其營，無益成功，只憂生事。何則？四軍懸壘，群帥異心，論勢力則懸絕高卑，據職名則不相統屬。懷光輕晟等兵微位下，而忿其制不從心。晟等疑懷光養寇蓄奸，而怨其事多陵己。端居則互防飛謗，欲戰則遞恐分功，齟齬不和，嫌釁遂構，俾之同處，必不兩全。強者惡積而後亡，弱者勢危而先覆，覆亡之禍，翹足可期。舊寇未平，新患方起，憂嘆所切，實堪疚心。太上消慝於未萌，其次救失於始兆，況乎事情已露，禍難垂成，委而不謀，何以制亂？李晟見機慮變，先請移軍就東，建徽、惠元，勢轉孤弱，為其吞噬，理在必然。他日雖有良圖，亦恐不能自拔，拯其危急，唯在此時。今因李晟願行，便遣合軍同往，托言晟兵素少，慮為賊泚所邀，藉此兩軍，叠為掎角。仍先諭旨，密使促裝，詔書至營，即日進路。懷光意雖不欲，然亦計無所施。是謂先人有奪人之心，疾雷不及掩耳者也。

夫制軍馭將，所貴見情，離合疾徐，各有宜適。當離者合之則召亂，當合者離之則寡功；當疾而徐則失機，當徐而疾則漏策。得其要，契其時，然後舉無敗謀，措無危勢。而今者屯兵而不肯為用，聚將而罔能葉心，自為鯨鯢，變在朝夕。留之不足以相制，徒長歷階；析之各競於擅能，或成勛績。事有必應，斷無可疑。

德宗曰：「卿之所料極善。然李晟移軍，懷光心已惆悵，若更遣建徽、惠元就東，則使得為詞。且俟旬時。」晟至東渭橋，不旬日，懷光果奪兩節度兵，建徽單騎遁而獲免，惠元中路被執，害之。報至行在，人情大恐。翌日，移幸山南。贄練達兵機，率如此類。

二月，從幸梁州，轉諫議大夫，依前充學士。先是，鳳翔衙將李楚琳乘涇師之亂，殺節度使張鎰，歸款硃泚。及奉天解圍，楚琳遣使貢奉，時方艱阻，不獲已，命為鳳翔節度使。然德宗忿其弒逆，心不能容，才至漢中，欲令渾瑊代為節度。贄諫曰：「楚琳之罪，固不容誅，但以乘輿未復，大憝猶存，勤王之師，悉在畿內，急宣速告，晷刻是爭。商嶺則道迂且遙，駱谷復為賊所扼，僅通王命，唯在褒斜，此路若又阻艱，南北便成隔絕。以諸鎮危疑之勢，居二逆誘脅之中，恟々群情，各懷向背。賊勝則往，我勝則來，其間事機，不容差跌。儻楚琳發憾，公肆猖狂，南塞要沖，東延巨猾，則我咽喉梗而心膂分矣，其勢豈不病哉！」上釋然開悟，乃善待楚琳使，優詔安慰其心。

德宗至梁，欲以谷口已北從臣賜號曰「奉天定難功臣」，谷口已南隨扈者曰「元從功臣」，不選朝官，一例俱賜。贄奏曰：「破賊扞難，武臣之效。至如宮闈近侍，班列員僚，但馳走從行而已，忽與介胄奮命之士，俱號功臣，伏恐武臣憤惋。」乃止。

李晟既收京城，遣中使宣付翰林院具錄先散失宮人名字，令草詔賜渾瑊，遣於奉天尋訪，以得為限，仍量與資糧送赴行在。贄不時奉詔，進狀論之曰：

頃以理道乖錯，禍亂薦鐘，陛下思咎懼災，裕人罪己，屢降大號，誓將更新。天下之人，垂涕相賀，懲忿釋怨，煦仁戴明，畢力同心，共平多難。止土崩於絕岸，收版蕩於橫流，殄寇清都，不失舊物。實由陛下至誠動於天地，深悔感於神人，故得百靈降康，兆庶歸德。苟不如此，自古何嘗有捐棄宮闕，失守宗祧，繼逆於赴難之師，再遷於蒙塵之日，不逾半歲，而復興大業者乎！

今渠魁始平，法駕將返，近自郊甸，遠周寰瀛，百役疲瘵之氓，重戰傷殘之卒，皆忍死扶病，傾耳聳肩，想聞德聲，翹望聖澤。陛下固當感上天悔禍之眷，荷列祖垂裕之休，念將士鋒刃之殃，湣黎元塗炭之酷。以致寇為戒，以居上為危，以務理為憂，以復宮為急。損之又損，尚懼汰侈之易滋；艱之惟艱，猶患戒慎之難久。謀始盡善，克終已稀；始而不謀，終則何有！夫以內人為號，蓋是中壺未流。天子之尊，富有宮掖，如此等輩，固繁有徒，但恐傷多，豈憂乏使！翦除元惡，曾未浹辰，奔賀往來，道途如織。何必自虧君德，首訪婦人，又令資裝速赴行在！萬目閱視，眾口流傳，恐非所以答慶賴之心，副惟新之望也。

夫事有先後，義有重輕，重者宜先，輕者宜後。武王克殷，有未及下車而為之者，有下車而為之者，蓋美其不失先後之宜也。自翠華播越，萬姓靡依，清廟震驚，三時乏祀，當今所務，莫大於斯。誠宜速遣大臣，馳傳先往，迎復神主，修整郊壇，展禋享之儀，申告謝之意。然後吊恤死義，慰犒有功，綏輯黎蒸，優問耆耋。安定反側，寬宥脅從；宣暢郁堙，褒獎忠直；官失職之士，復廢業之人。是皆宜先，不可後也。至如崇飾服器，繕緝殿臺，備耳目之娛，選巾櫛之侍，是皆宜後，不可先也。

散失內人，已經累月，既當離亂之際，必為將士所私。其人若稍有知，不求當自陳獻；其人若甚無識，求之適使憂虞。自因寇亂喪亡，頗有大於此者，一聞搜索，懷懼必多；余孽尚繁，群情未一，因而善撫，猶恐危疑，若又懼之，於何不有！昔人所以掩絕纓而飲盜馬者，豈必忘其情愛，蓋知為君之體然也。以小妨大，明者不為。天下固多褻人，何必獨在於此。所令撰賜渾瑊詔書，未敢順旨。

帝遂不降詔，但遣使而已。

德宗還京，轉中書舍人，學士如故。初，贄受張鎰知，得居內職；及鎰為盧杞所排，贄常憂惴；及杞貶黜，始敢上書言事。德宗好文，益深顧遇。奉天解圍後，德宗言及違離宗廟，嗚咽流涕曰：「致寇之由，實朕之過。」贄亦流涕而對曰：「臣思致今日之患者，群臣之罪也。」贄意蓋為盧杞、趙贊等也。上欲掩杞之失，則曰：「雖朕德薄，致茲禍亂，亦運數前定，事不由人。」贄又極言杞等罪狀，上雖貌從，心頗不說。吳通微兄弟俱在翰林，亦承德宗寵遇，文章才器不迨贄；而能交結權幸，共短贄於上前。故劉從一、姜公輔自卑品蒼黃之中，皆登輔相；而贄為朋黨所擠，同職害其能，加以言事激切，動失上之歡心，故久之不為輔相。其於議論應對，明練理體，敷陳剖判，下筆如神，當時名流，無不推挹。

貞元初，李抱真入朝，從容奏曰：「陛下幸奉天、山南時，赦書至山東，宣諭之時，士卒無不感泣。臣即時見人情如此，知賊不足平也。」

時贄母韋氏在江東，上遣中使迎至京師，搢紳榮之。俄丁母憂，東歸洛陽，寓居嵩山豐樂寺。簿鎮賻贈及別陳餉遺，一無所取。與韋皐布衣時相善，唯西川致遺，奏而受之。贄父初葬蘇州，至是欲合葬。上遣中使護其柩車至洛，其禮遇如此。免喪，權知兵部侍郎，依前充學士。申謝日，贄伏地而泣，德宗為之改容敘慰。恩遇既隆，中外屬意為輔弼，而宰相竇參素忌贄，贄亦短參之所為，言參黷貨，由是與參不平。

七年，罷學士，正拜兵部侍郎，知貢舉。時崔元翰、梁肅文藝冠時，贄輸心於肅。肅與元翰推薦藝實之士，升第之日，雖眾望不愜，然一歲選士，才十四五，數年之內，居臺省清近者十余人。

八年四月，竇參得罪，以贄為中書侍郎、門下同平章事。贄久為邪黨所擠，困而得位，意在不負恩奬，悉心報國，以天下事為己任。上即位之初，用楊炎、盧杞秉政，樹立朋黨，排擯良善，卒致天下沸騰，鑾輿奔播。懲是之失，貞元已後，雖立輔臣，至於小官除擬，上必再三詳問，久之方下。及贄知政事，請許臺省長官自薦屬官，仍保任之，事有曠敗，兼坐舉主。上許之，俄又宣旨曰：「外議云：『諸司所舉，多引用親黨，兼通賂遺，不得實才。』此法行之非便，今後卿等宜自選擇，勿用諸司延薦。」贄論奏曰：

臣實頑鄙，一無所堪，猥蒙任使，待罪宰相。雖懷竊位之懼，且乏知人之明，自揣庸虛，終難上報。唯知廣求才之路，使賢者各以匯征；啟至公之門，令職司皆得自達。既蒙允許，即宜宣行。南宮舉人，才至十數，或非臺省舊吏，則是使府佐僚，累經薦延，多歷

事任。論其資望，既不愧於班行；考其行能，又未聞於闕敗。遽以騰口，上煩聖聰，道之難行，亦可知矣！

陛下勤求理道，務徇物情，因謂舉薦非宜，復委宰臣揀擇。其為崇任輔弼，博采輿詞，可謂聖德之盛者。然於委任責成之道，聽言考實之方，閑邪存誠，猶恐有闕。陛下既納臣言而用之，旋聞橫議而止之，於臣謀不責成，於橫議不考實，此乃謀失者得以辭其罪，議曲者得以肆其誣。率是而行，觸類而長，固無必定之計，亦無必實之言。計不定則理道難成，言不實則小人得誌。國家之病，常必由之。昔齊桓公問管仲害霸之事，對曰：「得賢不能任，害霸也；用而不能終，害霸也；與賢人謀事，而與小人議之，害霸也。」為小人者，不必悉懷險詖，故覆邦家。蓋以其意性回邪，趣向狹促，以沮議為出眾，以自異為不群，趨近利而昧遠圖，效小信而傷大道，況又言行難保，恣其非心者乎！

伏以宰輔，常制不過數人，人之所知，固有限極，不有遍諳諸士，備閱群才。若令悉命群官，理須展轉詢訪，是則變公舉為私薦，易明易攵為暗投。儻如議者之言，所舉多有情故，舉於君上，且未絕私；薦於宰臣，安肯無詐！失人之弊，必又甚焉。所以承前命官，罕有不涉私謗，雖則秉鈞不一，或自行情，亦由私訪所親，轉為所賣。其弊非遠，聖鑒明知。今又將徇浮言，專任宰臣除吏，宰臣不遍諳識，踵前須訪於人。若訪親朋，則是悔其覆車，不易故轍；若訪於朝列，則是求其私薦，不如公舉之愈也。二者利害，惟陛下更詳擇焉。恐不如委任長官，慎揀僚屬，所揀既少，所求亦精，得賢有鑒識之名，失實當暗謬之責。人之常性，莫不愛身，況於臺省長官，皆是當朝華選，孰肯徇私妄舉，以傷名取責者耶！所謂臺省長官，即僕射、尚書、左右丞、侍郎及御史大夫、中丞是也。陛下比擇輔相，多亦出於其中。今之宰臣，則往日臺省長官也；今之臺省長官，乃將來之宰臣也，但是職名暫異，固非行業頓殊。豈有為長官之時不能舉一二屬吏，居宰臣之位則可擇千百具僚，物議悠悠，其惑斯甚。

夫求才貴廣，考課貴精。求廣在於各舉所知，長吏之薦擇是也；貴精在於按名責實，宰臣之序進是也。往者則天太后踐祚臨朝，欲收人心，尤務拔擢，弘委任之意，開汲引之門，進用不疑，求訪無倦，非但人得薦士，亦許自舉其才。所薦必行，所舉輒試，其於選士之道，豈不傷於容易哉！而課責既嚴，進退皆速，不肖者旋黜，才能者驟升，是以當代謂知人之明，累朝賴多士之用。此乃近於求才貴廣，考課貴精之效也。

陛下誕膺寶歷，思致理平，雖好賢之心，有逾於前哲，而得人之盛，未迨於往時。蓋由賞鑒獨任於聖聰，搜擇頗難於公舉，仍啟登延之路，罕施練核之方。遂使先進者漸益雕

訛，後來者不相接續，施一令則謗沮互起，用一人則瘡磐立成。此乃失於選才太精，制法不一之患也。則天舉用之法，傷易而得人；陛下慎揀之規，太精而失士。陛下選任宰相，必異於庶官；精擇長官，必愈於末品。及至宰相獻規，長吏薦士，陛下即但納橫議，不稽始謀。是乃任以重者輕其言，待以輕者重其事，且又不辨所毀之虛實，不校所試之短長。人之多言，何所不至，是將使人無所措其手足，豈獨選任之道失其端而已乎！

上雖嘉其所陳，長官薦士之詔，竟追寢之。

國朝舊制，吏部選人，每年調集。自乾元已後，屬宿兵於野。歲或兇荒，遂三年一置選。由是選人停擁，其數猥多，文書不接，真偽難辨，吏緣為奸，註授乖濫，而有十年不得調者。贄奏吏部分內外官員為三分，計闕集人，每年置選。故選司之弊，十去七八，天下稱之。

贄與賈耽、盧邁、趙憬同知政事，百司有所申覆，皆更讓不言可否。舊例，宰臣當旬，秉筆決事，每十日一易，贄請準故事，令秉筆者以應之。又以河隴陷蕃已來，西北邊常以重兵守備，謂之防秋，皆河南、江淮諸鎮之軍也，更番往來，疲於戍役。贄以中原之兵，不習邊事，及扞虜戰賊，多有敗衄，又苦邊將名目太多，諸軍統制不一，緩急無以應敵，乃上疏論其事曰：

臣歷觀前代書史，皆謂鎮撫四夷，宰相之任，不揆闇劣，屢敢上言。誠以備邊禦戎，國家之重事；理兵足食，備禦之大經。兵不治則無可用之師，食不足則無可固之地。理兵在制置得所，足食在斂導有方。陛下幸聽愚言，先務積谷，人無加賦，官不費財，坐致邊儲，數逾百萬。諸鎮收糴，今已向終，分貯軍城，用防艱急，縱有寇戎之患，必無乏絕之憂。守此成規，以為永制，常收冗費，益贍邊農，則更經二年，可積十萬人三歲之糧矣。足食之原粗立，理兵之術未精，敢議籌量，庶備采擇。

伏以戎狄為患，自古有之，其於制禦之方，得失之論，備存史籍，可得而言。大抵尊即序者，則曰「非德無以化要荒」，曾莫知威不立，則德不能馴也。樂武威者，則曰「非兵無以服兇獷」，曾莫知德不修，則兵不可恃也。務和親者，則曰「要結可以睦鄰好」，曾莫知我結之而彼復解也。美長城者，則曰「設險可以固邦國而扞寇仇」，曾莫知力不足，兵不堪，則險之不能有也。尚薄伐者，則曰「驅遏可以禁侵暴而省征徭，」曾莫知兵不銳，壘不完，則遏之不能勝，驅之不能去也。議邊之要，略盡於斯，雖互相譏評，然各有偏駁。聽一家之說，則例理可征；考歷代所行，則成敗異效。是由執常理以禦其

不常之勢，徇所見而昧於所遇之時。

夫中夏有盛衰，夷狄有強弱，事機有利害，措置有安危，故無必定之規，亦無長勝之法。夏後以序戎而聖化茂，古公以避狄而王業興；周城朔方而獫狁攘，秦築臨洮而宗社覆；漢武討匈奴而貽悔，太宗征突厥而致安；文、景約和親而不能弭患於當年，宣、元弘撫納而足以保寧於累葉。蓋以中夏之盛衰異勢，夷狄之強弱異時，事機之利害異情，措置之安危異便。知其事而不度其時則敗，附其時而不失其稱則成。形變不同，胡可專一！

夫以中國強盛，夷狄衰微，而能屈膝稱臣，歸心受制，拒之則阻其向化，威之則類於殺降，安得不存而撫之，即而序之也？又如中國強盛，夷狄衰微，而尚棄信奸盟，蔑恩肆毒，諭之不變，責之不懲，安得不取亂推亡，息人固境也？其有遇中國喪亡之弊，當夷狄強盛之時，圖之則彼釁未萌，禦之則我力不足，安得不卑詞降禮，約好通和，啖之以親，紓其交禍？縱不必信，且無大侵，雖非禦戎之善經，蓋時事亦有不得已也。儻或夷夏之勢，強弱適同，撫之不寧，威之不靖；力足以自保，不足以出攻，得不設險以固軍，訓師以待寇，來則薄伐以遏其深入，去則攘斥而戒於遠追？雖為安邊之令圖，蓋勢力亦有不得不然也。故夏之即序，周之於攘，太宗之翦亂，皆乘其時而善用其勢也。古公之避狄，文、景之和親，神堯之降禮，皆順其時而不失其稱也。秦皇之長城，漢武之窮討，皆知其事而不度其時者也。向若遇孔熾之勢，行即序之方，則見侮而不從矣！乘可取之資，懷畏避之誌，則失機而養寇矣！有攘卻之力，用和親之謀，則示弱而勞費矣！當降屈之時，務翦伐之略，則召禍而危殆矣！故曰：知其事而不度其時則敗，附其時而不失其稱則成。是無必定之規，亦無長勝之法，得失著效，不其然歟！至於察安危之大情，計成敗之大數，百代之不變易者，蓋有之矣。其要在於失人肆欲則必蹶，任人從眾則必全，此乃古今所同，而物理之所壹也。

國家自祿山構亂、河隴用兵以來，肅宗中興，撤邊備以靖中邦，借外威以寧內難。於是吐蕃乘釁，吞噬無厭；回紇矜功，憑陵亦甚。中國不遑振旅，四十余年。使傷耗遺氓，竭力蠶織，西輸賄幣，北償馬資，尚不足塞其煩言，滿其驕誌。復乃遠征士馬，列戍疆陲，猶不能遏其奔沖，止其侵侮。小入則驅略黎庶，深入則震驚邦畿。時有議安邊策者，多務於所難而忽於所易，勉於所短而略於所長。遂使所易所長者，行之而其要不精；所難所短者，圖之而其功靡就。憂患未弭，職斯之由。

夫制敵行師，必量事勢，勢有難易，事有先後。力大而敵脆，則先其所難，是謂奪人之心，暫勞而永逸者也；力寡而敵堅，則先其所易，是謂固國之本，觀釁而後動者也。頃

屬多故，人勞未瘳，而欲廣發師徒，深踐寇境，復其侵地，攻其堅城，前有勝負未必之虞，後有饋運不繼之患。儻或撓敗，適所以啟戎心而挫國威，以此為安邊之謀，可謂不量事勢而務於所難矣！

天之授者，有分事，無全功；地之產者，有物宜，無兼利。是以五方之俗，長短各殊。長者不可逾，短者不可企；勉所短而敵其所長必殆，用所長而乘其所短必安。強者，乃以水草為邑居，以射獵供飲茹，多馬而尤便馳突，輕生而不恥敗亡，此戎狄之所長也。戎狄之所長，乃中國之所短；而欲益兵蒐乘，角力爭驅，交鋒原野之間，決命尋常之內，以此為禦寇之術，可謂勉所短而校其所長矣！務所難，勉所短，勞費百倍，終於無成。雖果成之，不挫則廢，豈不以越天授而違地產，虧時勢以反物宜者哉！

將欲去危就安，息費從省，在慎守所易，精用所長而已。若乃擇將吏以撫寧眾庶，修紀律以訓齊師徒，耀德以佐威，能邇以柔遠；禁侵抄之暴以彰吾信，抑攻取之議以安戎心；彼求和則善待而勿與結盟，彼為寇則嚴備而不務報復，此當今之所易也。賤力而貴智，惡殺而好生，輕利而重人，忍小以全大，安其居而後動，俟其時而後行。是以修封疆，守要害，塹蹊隧，壘軍營，謹禁防，明斥候，務農以足食，練卒以蓄威，非萬全不謀，非百克不鬥。寇小至則張聲勢以遏其入，寇大至則謀其人以邀其歸；據險以乘之，多方以誤之。使其勇無所加，眾無所用；掠則靡獲，攻則不能；進有腹背受敵之虞，退有首尾難救之患，所謂乘其弊，不戰而屈人之兵，此中國之所長也。我之所長，乃戎狄之所短；我之所易，乃戎狄之所難。以長制短，則用力寡而見功多；以易敵難，則財不匱而事速就。舍此不務，而反為所乘，斯謂倒持戈矛，以𠓛 尊授寇者也！今則皆務之矣，猶且守封未固，寇戎未懲者，其病在於謀無定用，眾無適從。所任不必才，才者不必任；所聞不必實，實者不必聞；所信不必誠，誠者不必信；所行不必當，當者未必行。故令措置乖方，課責虧度；財匱於兵眾，力分於將多，怨生於不均，機失於遙制。臣請為陛下粗陳六者之失，惟明主慎聽而熟察之：

臣聞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；武欲勝其敵，必先練其兵。練兵之中，所用復異。用之於救急，則權以紓難；用之於暫敵，則緩以應機。故事有便宜，而不拘常制；謀有奇詭，而不徇眾情。進退死生，唯將所命，此所謂攻討之兵也！用之於屯戍，則事資可久；勢異從權，非物理所愜不寧，非人情所欲不固。夫人情者，利焉則勸，習焉則安，保親戚則樂生，顧家業則忘死，故可以理術馭，不可以法制驅，此所謂鎮守之兵也。夫欲備封疆，禦戎狄，非一朝一夕之事，固當選鎮守之兵以置焉。古之善選置者，必量其性習，辨其土宜，察其伎能，知其欲惡。用其力而不違其性，齊其俗而不易其宜；引其善而不

責其所不能，禁其非而不處其所不欲。而又類其紀伍，安其室家，然後能使之樂其居，定其誌，奮其氣勢，結其恩情。撫之以惠，則感而不驕；臨之以威，則肅而不怨。靡督課而人自為用，弛禁防而眾自不攜。故出則足兵，居則足食，守則固，戰則強。其術無他，便於人情而已矣！今者散征士卒，分戍邊陲，更代往來，以為守備。是則不量性習，不辨土宜，邀其所不能，強其所不欲。求廣其數而不考其用，將致其力而不察其情，斯可以為羽衛之儀，而無益於備禦之實也。何者？窮邊之地，千里蕭條，寒風裂膚，驚沙慘目；與豺狼為鄰伍，以戰鬥為嬉遊；晝則荷戈而耕，夜則倚烽而覘；日有剽害之慮，永無休暇之娛，地惡人勤，於斯為甚！自非生於其域，習於其風，幼而睹焉，長而安焉，不見樂土而遷焉，則罕能寧其居而狎其敵也。關東之地，百物阜殷，從軍之徒，尤被優養。慣於溫飽，狎於歡康，比諸邊隅，若異天地。聞絕塞荒陬之苦，則辛酸動容；聆強蕃勁虜之名，則懾駭奪氣。而乃使之去親族，舍園廬，甘其所辛酸，抗其所懾駭，將冀為用，不亦疏乎！矧又有休代之期，無統帥之馭，資奉若驕子，姑息如倩人，進不邀之以成功，退不處之以嚴憲。其來也鹹負得色，其止也莫有固心，屈指計歸，張頤待飼。僥倖者猶患還期之賒緩，常念戎醜之充斥；王師挫傷，則將乘其亂離，布路東潰，情誌且爾，得之奚為？平居則殫耗資儲以奉浮冗之眾，臨難則拔棄城鎮以搖遠近之心，其弊豈惟無益哉！固亦將有所撓也。復有抵犯刑禁，謫徙軍城，意欲增戶實邊，兼令展效自贖。既是無良之類，且加懷土之情，思亂幸災，又甚戍卒。適足煩於防衛，諒無望於功庸，雖前代時或行之，固非良算之可遵者也。復有擁旄之帥，身不臨邊，但分偏師，俾守疆場。大抵軍中壯銳，元戎例選自隨，委其疲羸，乃配諸鎮。節將既居內地，精兵祗備紀綱，遂令守要禦沖，常在寡弱之輩。寇戎每至，乃勢不支，入壘者才足閉關，在野者悉遭劫執，恣其芟蹂，盡其搜驅。比及都府聞知，虜已克獲旋返。且安邊之本，所切在兵，理兵若斯，可謂措置乖方矣！

夫賞以存勸，罰以示懲，勸以懋有庸，懲以威不恪。故賞罰之於馭眾也，猶繩墨之於曲直，權衡之揣重輕，輗軏之所以行車，銜勒之所以服馬也。馭眾而不用賞罰，則善惡相混而能否莫殊；用之而不當功過，則奸妄寵榮而忠實擯抑。夫如是，若聰明可銜，律度無章，則用與不用，其弊一也。自頃權移於下，柄失於朝，將之號令，既鮮克行之於軍，國之典章，又不能施之於將，務相遵養，苟度歲時。欲賞一有功，翻慮無功者反側；欲罰一有罪，復慮同惡者憂虞。罪以隱忍而不彰，功以嫌疑而不賞，姑息之道，乃至於斯。故使忘身效節者，獲誚於等夷；率眾先登者，取怨於士卒；憤軍蹙國者，不懷於愧畏；緩救失期者，自以為智能。褒貶既闕而不行，稱毀復紛然相亂，人雖欲善，誰為言之？況又公忠者，直己而不求於人，反罹困厄；敗撓者，行私而苟媚於眾，例獲優崇。此義士所以痛心，勇夫所以解體也。又有遇敵而所守不固，陳謀而其效靡成；將帥則以資糧

不足為詞，有司復以供給無闕為解。既相執證，理合辨明，朝廷每為含糊，未嘗窮究曲直。措理者吞聲而靡訴，誣善者罔上而不慚。馭眾若斯，可謂課責虧度矣！

課責虧度，措置乖方，將不得竭其材，卒不得盡其力，屯集雖眾，戰陣莫前。虜每越境橫行，若涉無人之地；遞相推倚，無敢誰何，虛張賊勢上聞，則曰兵少不敵。朝廷莫之省察，惟務征發益師，無裨備禦之功，重增供億之弊。閭井日耗，征求日繁，以編戶傾家破產之資，兼有司榷鹽稅酒之利，總其所入，半以事邊，制用若斯，可謂財匱於兵眾矣！

今四夷之最強盛為中國甚患者，莫大於吐蕃，舉國勝兵之徒，才當中國十數大郡而已。其於內虞外備，亦與中國不殊，所能寇邊，數則蓋寡。且又器非犀利，甲不堅完，識迷韜鈐，藝乏趫敏。動則中國畏其眾而不敢抗，靜則中國憚其強而不敢侵，厥理何哉？良以中國之節制多門，蕃醜之統帥專一故也。夫統帥專則人心不分，人心不分則號令不貳，號令不貳則進退可齊，進退可齊則疾徐如意，疾徐如意則機會靡愆，機會靡愆則氣勢自壯！斯乃以少為眾，以弱為強，變化翕辟，在於反掌之內。是猶臂之使指，心之制形，若所任得人，則何敵之有！夫節制多門則人心不一，人心不一則號令不行，號令不行則進退難必，進退難必則疾徐失宜，疾徐失宜則機會不及，機會不及則氣勢自衰！斯乃勇廢為尪，眾散為弱，逗撓離析，兆乎戰陣之前。是猶一國三公，十羊九牧，欲令齊肅，其可得乎？開元、天寶之間，控禦西北兩蕃，唯朔方、河西、隴右三節度而已，猶慮權分勢散，或使兼而領之。中興已來，未遑外討，僑隸四鎮於安定，權附隴右於扶風，所當西北兩蕃，亦朔方、涇原、隴右、河東節度而已，關東戍卒，至則屬焉。雖委任未盡得人，而措置尚存典制。自頃逆泚誘涇、隴之眾叛，懷光汙朔方之軍，割裂誅鋤，所余無幾。而又分朔方之地，建牙擁節者，凡三使焉。其余鎮軍，數且四十，皆承特詔委寄，各降中貴監臨，人得抗衡，莫相稟屬。每俟邊書告急，方令計會用兵，既無軍法下臨，唯以客禮相待。是乃從容拯溺，揖讓救焚，冀無阽危，固亦難矣！夫兵，以氣勢為用者也，氣聚則盛，散則消；勢合則威，析則弱。今之邊備，勢弱氣消，建軍若斯，可謂力分於將多矣。

理戎之要，最在均齊，故軍法無貴賤之差，軍實無多少之異，是將所以同其誌而盡其力也。如或誘其誌意，勉其藝能，則當閱其材，程其勇，校其勞逸，度其安危，明申練覆優劣之科，以為衣食等級之制。使能者企及，否者息心，雖有薄厚之殊，而無觖望之釁。蓋所謂日省月試，餼稟均事，如權量之無情於物，萬人莫不安其分而服其平也。今者窮邊之地，長鎮之兵，皆百戰傷夷之余，終年勤苦之劇，角其所能則練習，度其所處則孤

危，考其服役則勞，察其臨敵則勇。然衣糧所給，唯止當身，例為妻子所分，常有凍餒之色。而關東戍卒，歲月踐更，不安危城，不習戎備，怯於應敵，懈於服勞。然衣糧所頒，厚逾數等，繼以茶藥之饋，益以蔬醬之資。豐約相形，懸絕斯甚。又有素非禁旅，本是邊軍，將校詭為媚詞，因請遙隸神策，不離舊所，唯改虛名，其於稟賜之饒，遂有三倍之益。此儔類所以忿恨，忠良所以憂嗟，疲人所以流亡，經費所以褊匱。夫事業未異，而給養有殊，人情之所不能甘也，況乎矯佞行而稟賜厚，績藝劣而衣食優，苟未忘懷，能無慍怒！不為戎首，則已可嘉，而欲使其協力同心，以攘寇難，雖有韓、白、孫、吳之將，臣知其必不能焉。養士若斯，可謂怨生於不均矣！

凡欲選任將帥，必先考察行能，然後指以所授之方，語以所委之事，令其自揣可否，自陳規模。須某色甲兵，藉某人參佐，要若干士馬，用若干資糧，某處置軍，某時成績，始終要領，悉俾經綸，於是觀其計謀，校其聲實。若謂材無足取，言不可行，則當退之於初，不宜貽慮於其後也。若謂志氣足任，方略可施，則當要之於終，不宜掣肘於其間也。夫如是，則疑者不使，使者不疑；勞神於選才，端拱於委任。既委其事，既足其求，然後可以核其否臧，行其賞罰。受賞者不以為濫，當罰者無得而辭，付授之柄既專，苟且之心自息。是以古之遣將帥者，君親推轂而命之曰：「自閫以外，將軍裁之。」又賜鈇鉞，示令專斷。故軍容不入國，國容不入軍，將在軍，君命有所不受。誠謂機宜不可以遠決，號令不可以兩從，未有委任不專，而望其克敵成功者也。自頃邊軍去就，裁斷多出宸衷，選置戎臣，先求易制，多其部以分其力，輕其任以弱其心，雖有所懲，亦有所失。遂令分閫責成之義廢，死綏任咎之誌衰，一則聽命，二亦聽命，爽於軍情亦聽命，乖於事宜亦聽命。若所置將帥，必取於承順無違，則如斯可矣；若有意平兇靖難，則不可。夫兩境相接，兩軍相持，事機之來，間不容息，蓄謀而俟，猶恐失之，臨時始謀，固已疏矣。況乎千里之遠，九重之深，陳述之難明，聽覽之不一，欲其事無遺策，雖聖者亦有所不能焉。設使謀慮能周，其如權變無及！戎虜馳突，迅如風颸，驛書上聞，旬月方報。守土者以兵寡不敢抗敵，分鎮者以無詔不肯出師，逗留之間，寇已奔逼，托於救援未至，各且閉壘自全。牧馬屯牛，鞠為椎剽；穡夫樵婦，罄作俘囚。雖詔諸鎮發兵，唯以虛聲應援，互相瞻顧，莫敢遮邀，賊既縱掠退歸，此乃陳功告捷。其敗喪則減百而為一，其捷獲則張百而成千。將帥既幸於總制在朝，不憂於罪累；陛下又以為大權由己，不究事情。用師若斯，可謂機失於遙制矣！

理兵而措置乖方，馭將而賞罰虧度，制用而財匱，建兵而力分，養士而怨生，用師而機失，此六者，疆場之蟊賊，軍旅之膏肓也。蟊賊不除，而但滋之以糞溉，膏肓不療，而唯啖之以滑甘，適足以養其害，速其災，欲求稼穡豐登，膚革充美，固不可得也。

臣愚謂宜罷諸道將士番替防秋之制，率因舊數而三分之：其一分委本道節度使募少壯願住邊城者以徙焉；其一分則本道但供衣糧，委關內、河東諸軍州募蕃、漢子弟願傅邊軍者以給焉；又一分亦令本道但出衣糧，加給應募之人，以資新徙之業。又令度支散於諸道和市耕牛，兼雇召工人，就諸軍城繕造器具。募人至者，每家給耕牛一頭，又給田農水火之器，皆令充備。初到之歲，與家口二人糧，並賜種子，勸之播植，待經一稔，俾自給家。若有余糧，官為收糴，各酬倍價，務奬營田。既息踐更征發之煩，且無幸災苟免之弊。寇至則人自為戰，時至則家自力農。是乃兵不得不強，食不得不足，與夫倏來忽往，豈可同等而論哉！

臣又謂宜擇文武能臣一人為隴右元帥，應涇、隴、鳳翔、長武城、山南西道等節度管內兵馬，悉以屬焉；又擇一人為朔方元帥，應鄜坊、邠寧、靈夏等節度管內兵馬，悉以屬焉；又擇一人為河東元帥，河東、振武等節度管內兵馬，悉以屬焉。三帥各選臨邊要會之州以為理所，見置節度，有非要者，隨所便近而並之。唯元帥得置統軍，余並停罷。其三帥部內太原、鳳翔等府及諸郡戶口稍多者，慎揀良吏以為尹守，外奉師律，內課農桑，俾為軍糧，以壯戎府。理兵之宜既得，選帥之授既明，然後減奸濫虛浮之費以豐財，定衣糧等級之制以和眾，弘委任之道以宣其用，懸賞罰之典以考其成。而又慎守中國之所長，謹行當今之所易，則八利可致，六失可除。如是而戎狄不威懷，疆場不寧謐者，未之有也。諸侯軌道，庶類服從。如是而教令不行，天下不理者，亦未之有也。以陛下之英鑒，民心之思安，四方之小休，兩寇之方靜，加以頻年豐稔，所在積糧，此皆天贊國家，可以立制垂統之時也。時不久居，事不常兼，已過而追，雖悔無及。明主者，不以言為罪，不以人廢言，罄陳狂愚，惟所省擇。

德宗極深嘉納，優詔褒奬之。

贄在中書，政不便於時者，多所條奏。德宗雖不能皆可，而心頗重之。初，竇參既貶郴州，節度使劉士寧餉參絹數千匹。湖南觀察使李巽與參有隙，具事奏聞，德宗不悅。會右庶子姜公輔於上前聞奏，稱「竇參嘗語臣云：陛下怒臣未已」，德宗怒，再貶參，竟殺之。時議雲公輔奏竇參語得之於贄，雲參之死，贄有力焉。又素惡於公異、於邵，既輔政而逐之，談者亦以為厄。

戶部侍郎、判度支裴延齡，奸宄用事，天下嫉之如仇。以得幸於天子，無敢言者。贄獨以身當之，屢於延英面陳其不可，累上疏極言其弊。延齡日加譖毀。十年十二月，除太

子賓客，罷知政事。贄性畏慎，及策免私居，朝謁之外，不通賓客，無所過從。十一年春，旱，邊軍芻粟不給，具事論訴；延齡言贄與張滂、李充等搖動軍情，語在《延齡傳》。德宗怒，將誅贄等四人，會諫議大夫陽城等極言論奏，乃貶贄為忠州別駕。

贄初入翰林，特承德宗異顧，歌詩戲狎，朝夕陪遊。及出居艱阻之中，雖有宰臣，而謀猷參決，多出於贄，故當時目為「內相」。從幸山南，道途艱險，扈從不及，與帝相失，一夕不至，上喻軍士曰：「得贄者賞千金。」翌日贄謁見，上喜形顏色，其寵待如此。既與二吳不協，漸加浸潤，恩禮稍薄；及通玄敗，上知誣枉，遂復見用。贄以受人主殊遇，不敢愛身，事有不可，極言無隱。朋友規之，以為太峻，贄曰：「吾上不負天子，下不負吾所學，不恤其他。」精於吏事，斟酌決斷，不失錙銖。嘗以「詞詔所出，中書舍人之職，軍興之際，促迫應務，權令學士代之；朝野乂寧，合歸職分，其命將相制詔，卻付中書行譴。」又言「學士私臣，玄宗初令待詔，止於唱和文章而已」。物議是之。德宗以贄指斥通微、通玄，故不可其奏。

贄在忠州十年，常閉關靜處，人不識其面，復避謗，不著書。家居瘴鄉，人多癘疫，乃抄撮方書，為《陸氏集驗方》五十卷，行於代。初，贄秉政，貶駕部員外郎李吉甫為明州長史，量移忠州刺史。贄在忠州，與吉甫相遇，昆弟、門人鹹為贄憂，而吉甫忻然厚禮，都不銜前事，以宰相禮事之，猶恐其未信不安，日與贄相狎，若平生交契者。贄初猶慚懼，後乃深交。時論以吉甫為長者。後有薛延者，代吉甫為刺史，延朝辭日，德宗令宣旨慰安。而韋皐累上表請以贄代己。順宗即位，與陽城、鄭余慶同詔征還。詔未至而贄卒，時年五十二，贈兵部尚書，謚曰宣。

子簡禮，登進士第，累辟使府。

【史評】

史臣曰：近代論陸宣公，比漢之賈誼，而高邁之行，剛正之節，經國成務之要，激切仗義之心，初蒙天子重知，末塗淪躓，皆相類也。而誼止中大夫，贄及臺鉉，不為不遇矣。昔公孫鞅挾三策說秦王，淳于髡以隱語見齊君，從古以還，正言不易。昔周昭戒急論議，正為此也。贄居珥筆之列，調飪之地，欲以片心除眾弊，獨手遏群邪，君上不亮其誠，群小共攻其短，欲無放逐，其可得乎！《詩》稱「其維哲人，告之話言」，又有「誨爾」、「聽我」之恨，此皆賢人君子，嘆言不見用也。故堯咨禹拜，千載一時，攜手提耳，豈容易哉！

【贊】

贊曰：良臣悟主，我有嘉猷。多僻之君，為善不周。忠言救失，啟沃曰讎。勿貽天問，蒼昊悠悠。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